

基于培养应用型人才经济法课程考核模式与创新研究

张红刚

保定职业技术学院, 中国·河北 保定 071000

【摘要】经济法课程的考核方式单一、僵化, 过于注重终结性考核, 没有实现教学目的, 不能适应人才培养目标的需求。根据社会的人才需求现状, 提出了过程性评价+知识性考核+课程论文综合性考核模式, 力争创新实践, 提出符合“教、学、研、用”的教学目标, 适合我校学生实际的考核方法, 实现以评促学、以评促教、以评促用, 以导为主, 以控为辅、导辅结合。对理论与实践各环节进行全面考查, 促进学生提升管理能力与法律素质, 最终实现取消形式上经济法课程期末考试的目标。

【关键词】经济法; 课程考核; 考核模式

1 写作背景

高等职业技术教育致力于学生的专业技能及职业生涯与发展, 注重学生的知识水平、实践能力和专业能力的培养, 依据高职教育培养目标要求, 对学生的职业核心能力、专业能力进行科学评价。《经济法》课程是教育部所要求的高校经济贸易类必修核心课, 致力于为市场经济发展培养懂法、守法、用法的应用型人才。《经济法》课程现行考核模式单一, 没有考核出学生的真实水平, 没有实现教学目的。根据社会的人才需求现状, 提出了对本课题的研究, 力争创新实践, 提出符合“教、学、研、用”的教学目标, 适合我校学生实际的考核方法, 实现以评促学、以评促教、以评促用, 以导为主, 以控为辅、导辅结合。

国内学者对经济法课程考核方法主要有传统闭卷形式、开卷形式、专题分析形式、过程性考核、课堂问答、案例分析、结课论文、模拟法庭、口头答辩等, 在考核中大都提出用一种或多种相结合的方式, 在研讨中以理论层面为主, 具体实施方法考核指标等方面提出较少, 非试卷测试方法存在着主观评价较多, 影响考核的客观性。

2 经济法考核方式中存在的问题

2.1 考核方法有欠缺

现行的经济法考试主要有出勤成绩、课堂表现、平时作业、阶段测试、期末考试。在考试中往往出现出勤找人代签到、课堂表现流于形式, 平时作业有抄袭、下载、代写等情况; 阶段测试网搜答案; 期末考试缺乏实践。

2.2 课程论文(调查报告)形式受主观因素影响较大

采用课程论文(调查报告)形式进行考核, 在实施过程遇到了许多问题, 不能实现课程论文的有效考核。

2.2.1 学生方面

高职学生从实施单独招生入学考试以来, 单独招生比例已达到67%以上。很多中职学生, 或无学籍学生通过单独招生考试考入高职院校成为大专生。他们写作基础薄弱, 不懂得学术论文的写作技巧, 文字组织能力、问题阐述能力均有很大欠缺, 同时课程论文的写作目的是不挂科, 没有对课题深入研究, 敷衍塞责, 通过拼凑、抄袭等形式蒙混过关。导致学生便忽视课堂学习, 侧重于课程论文, 对课程知识不甚了了, 甚至逃课, 影响教学效果。

2.2.2 教师方面

首先, 课程论文布置时间存在缺陷。教师一般是在课程结束时布置, 在短时间内学生撰写几篇2000字论文有些强人所难, 因此, 学生为了按时交论文不得不抄袭、拼凑甚至让高年级学生代写。其次, 教师布置的课程论文的选题单一。教师一般在布置课程论文的选题全班1-2个题目, 不考虑学生的兴趣, 爱好及研究方向。最后, 由于学生数量多、工作量大、时间紧等原因, 教师对学生的指导不细致, 评价标准不具体, 很难做到客观公正。

3 经济法考核模式及创新

3.1 考核模式体现公平

考核模式上应体现公平, 在课前应将考核形式, 学习内容, 得分标准公开, 并在行课期间时时记录, 随时展示。对于考核标准要涵盖面全、评分标准客观, 可操作性强, 具体、量化、易把握。定期公开成绩, 有章可循, 客观公正, 将学生的课业, 行课期间的发言、表现, 阶段测试的成绩, 行课期间的答辩等等均一一记录, 随评随记。对于后进者给予提醒, 给予其途径, 指导以方法。

3.2 建立全面考核体系

从培养学生的应用能力角度出发, 考核学生的所学基础知识的掌握能力, 对知识能应用能力, 对问题的分析能力, 以及创新能力应变能力。各种形式均有利弊。过程性考核用时长, 在考核时需随考随记, 容易在行课间予以漏记; 知识性考核, 常以闭卷形式体现, 形式单一, 内容也不全面, 不能考核出学生的真实水平; 口头答辩形式在实施过程中成了问答, 仅对个别同学某知识点进行考核, 不能覆盖全体同学; 小组案例讨论形式, 以团队形式体现, 个别同学可能会出现滥竽充数, 蹭成绩。

以评促学, 以导为主, 以控为辅, 导控结合, 多种评价形式综合使用, 取各种形式之长, 客观公正的考核出学生的水平。

4 过程评价+课程论文评价模式探讨

4.1 将过程评价贯穿始终

过程评价通过任务驱动教学法, 项目教学法, 将出勤、课堂表现、自我评价有机结合起来。制定出科学合理的评价标准, 实现以评促学的目的。过程评价在实施过程前准备必要的工具。教师需要准备评价表, 包括出勤表、作业表、任务展示评价表、自评表等。

4.2 知识评价是基础

对知识点评价方法采用试卷形式, 通过现代教育学法, 将课程内容入微、慕课之中, 通过现代技术手段评价学生的学习时长, 知识考试成绩, 简单易行, 教师可以随时把控学生知识点的掌握水平, 有助于学习提高, 以控为辅的目的。

4.3 课程论文评价是重点

对综合知识评价采用课程论文形式, 教师在行课中对经济法热点问题设多个课题, 学生可根据自己对课题的喜好自行选择, 并对随时对课题进行发问, 学生带着问题听课, 教师可根据学生的问题行课。既能解决课题问题, 又能节省时间, 学生在课堂上也会听的认真, 学得仔细。学生从“学答”向“学问”转变, 实行了以导为主的目的。

4.4 课程论文答辩是关键

根据学生的选题最后形成课程论文, 课程结课后安排3名教师针对学生所写的课程论文进行现场答辩, 学生在答辩中必须充分准备资料, 教师指出论文的问题并给予指导意见, 最后给出

学生答辩成绩。学生根据指导意见进行修改完善。

通过以上途径可以实现以评促学,以导为主,以控为辅,导控结合。

5 过程评价与课程论文模式具体实施

5.1 过程评价需要准备的工具

教师在课前需要准备必要的评价工具,包括出勤表、作业表、任务展示评价表、自我评价表等

5.1.1 出勤表

教师可以采用现代化管理方法与传统方法相结合;定期与不定期点名与定时不定时点名相结合;出勤考核学生的到课率、出勤率一般所占分值不高。一般每学期出全勤5-10分。利用云班课APP实现随时随地签到,用时短、记录详细准确,根据经验值折合成出勤成绩。如下图部分签到记录情况:

5.1.2 课业评价表

根据任务驱动、项目教学法需要学生课下有大量的课业,在行课时集中收交,课业评价需要客观、完成每项为1分。

5.1.3 课堂表现评价表

课堂表现成绩主要由任课教师在行课期间对学生的课堂表现给予评价。在任务驱动教学法实施过程中的课堂表现成绩。

鼓励学生主动演讲,阐述课业内容,培养学生的语言表达能力,文字组织能力,公众演说能力。该项定为5分主要包括学生语言组织能力1分、知识掌握水平2分、公众演说能力1分、行为举止1分。由于时间关系不可能让所有的学生表述,因此实行分期交错,表扬积极,鼓励消极。

5.1.4 自我评价成绩

自我评价主要是通过职业核心能力测价及专业能力评价。通过两个表格进行体现,职业核心能力测评表主体根据校企合作形式得出评价指标,由企业提出,学生可根据自己的情况提高职业能力。

5.1.5 知识评价

知识评价采用传统考评方法,以书面试卷形式为主,题型主要以选择与判断题。经济法知识评价过程中,将课程中所有知识点均编为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形成题库,在考评中,学生从题库中随机抽50道题目,时间120分钟。现行操作方式

采用云班课形式,将题库编写入云班课,并随机抽取50道题目形成多套试卷,学生可以在限定时间进行答题,每套题目均可选答,取最高分按对应比例计入总成绩。

5.2 课程论文考核

在经济法实务行课期间,课前准备当前热点问题,如一带一路中国际合同问题、中美贸易中关于市场管理法的问题、知识产权保护、滴滴打车垄断、农村土地转让问题,无人驾驶汽车责任问题等等,任课教师还可以在行课期间发现的其他问题。

课程论文在实施过程,任课教师应给学生以论文结构,在结课时应对课程论文质量把关,避免抄袭、拼凑现象。

5.3 课程论文答辩

课程论文答辩是必不可少的环节,应当精心组织。学生针对自己选题已经形成课程论文,课程结课后安排3名教师针对学生所写的课程论文进行现场答辩,学生在答辩中必须充分准备资料,教师指出论文的问题并给予指导意见,最后给出学生答辩成绩。学生根据指导意见进行修改完善。

6 结论

经济法课程的考核模式学者们都有自己的看法,在理论上基本完备,但在实践操作中难以落到地,可操作性不强。通过对学者们的研究成果分析、整理总结出经济法课程的考核模式。通过对经济法课程考核现状分析找出了经济法考核主要存在2方面的问题,一是传统考试形式单一,不能考核出学生水平;二是课程论文考核形式没有充分发挥作用流于形式。通过对经济法课程考核综合分析,找出了经济法课程考核的方法,旨在提高教学效果,培养学生的主动性,培养学生的应用能力。

参考文献:

- [1] 连婷. 浅谈经济法课程的考核方式[J]. 中国乡镇企业会计, 2015.1 (195).
- [2] 张新莉. 高职经济法课程考核模式探析[J]. 价值工程, 2010.10 (176).

作者简介:

张红刚(1978-),男,河北望都人,讲师。所在部门:商务技术系。